

青岛理工大学管理工程学院 2026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实施细则

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落实党的教育方针，坚持综合评价、择优录取，严格规范执行招生政策，进一步提高我院研究生招生选拔质量，根据教育部和省教育厅 2026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有关规定，《青岛理工大学 2026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方案》，结合我院实际，制定本实施细则。

一、组织领导

（一）学院成立由学院党委书记、院长任组长，分管研究生教育的副院长任副组长，院学术委员会主任、学科专业带头人和研究生指导教师代表等组成的学院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小组（以下简称工作小组），负责学院复试工作的组织、管理及监督。工作小组成员实行回避制度。

（二）在学院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小组指导下，成立相应学科（专业类别）复试小组，各复试小组由不少于 5 名本专业的优秀教师组成（研究生导师不少于三分之二），实行组长负责制。每个复试小组配备一名技术保障人员、一名复试记录人员。小组成员实行回避制度。

（三）学院负责组织考生的资格审查、专业课测试、英语听说测试、专业综合面试、同等学力加试、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以及其他相关工作。

二、工作原则

坚持综合评价、择优录取，严格执行招生政策，严守工作纪律，规范录取行为，强化工作作风建设，确保复试录取公平、公正、科学。

三、各学科（专业）招生计划

各学科（专业）招生计划按照学校下达的招生计划执行。

四、复试

（一）复试条件

1、各学科专业一志愿考生参加复试的初试成绩要求

(1) 管理科学与工程、土木水利、图书情报、工程管理专业（含全日制和非全日制），总分和单科分数符合国家 A 类考生初试成绩基本要求。

(2) 工业工程与管理专业（含全日制和非全日制）总分 ≥ 173 分，单科成绩符合国家 A 类考生初试成绩基本要求。

(3) 工程管理、工业工程与管理专业“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计划”的考生进入复试的初试成绩要求为总分 ≥ 125 分。

2、调剂考生参加不同复试批次的复试成绩要求以不同调剂复试批次的调剂公告为准。

(二) 考生复试资格审核

1、复试资格

复试前，学院根据复试名单安排专人采取“两识别”（人脸识别、人证识别）“四比对”（报考库、学籍学历库、人口信息库、诚信档案库数据比对）等措施对考生报名材料原件及考生身份、考生资格进行严格审查，资格审查不合格者，不得参加复试。考生必须保证所提交材料的真实性，入学后对录取考生报名材料进行再次审核，对提供虚假材料者取消入学资格，后果由考生自负；情节严重的，移交有关部门调查处理。

考生需在规定时间内，按照《青岛理工大学 2026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网络远程复试操作指南》在青岛理工大学 2026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 管 理 信 息 系 统（<https://yjsgl.qut.edu.cn/pp/#/examinee/master/user/44303/login>）提交资格审查材料扫描件，提供材料包括：诚信复试承诺书（附件 1）、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表（附件 2）、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准考证、学历证（应届考生提供完整注册后的学生证、自考生提供相应自考证明材料）、学历学籍核验结果（《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或《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等。应届生还需提供大学本科盖章成绩单或自考成绩单；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计划的考生还需提供本人入伍前的学历（学籍）材料、《入伍批准书》和《退出现役证》（限士兵）。非全日制考生需提交《青岛理工大硕士学位研究生定向

就业合同（样本）》（附件 7）。

2、加分及审核

加分及审核政策根据 2026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附件 3）执行。

（三）复试方式与内容

2026 年我院所有学科（专业类别）一志愿采用现场复试方式，调剂志愿采用网络远程复试方式。

一志愿考生复试内容主要包括笔试考试、专业综合面试、英语听说测试、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等。

1、笔试考试：专业课、思想政治理论、同等学力加试。（每门满分 100 分）

（1）专业课笔试：重点考察考生对本学科专业基础理论和专业知识的综合掌握情况。采取笔试考试的科目为：**管理学原理、工业工程综合、信息资源管理**，考试时间为**60 分钟**，成绩计入复试成绩。成绩低于**60 分**为不合格，不予录取。

（2）思想政治理论笔试：工程管理、工业工程与管理、图书情报专业考生在复试中进行**思想政治理论**考试。考试时间为**60 分钟**，考试成绩计入复试成绩。成绩低于**60 分**为不合格，不予录取。

（3）同等学力加试：同等学力考生在复试中须加试两门与报考专业相关的本科主干课程，管理科学与工程、土木水利、图书情报专业同等学力考生加试**运筹学、管理信息系统**；工程管理、工业工程与管理专业同等学力考生加试**工程经济学、管理信息系统**。

加试形式为**笔试**，**笔试时间 60 分钟**，加试科目不计入复试成绩。成绩低于**60 分**为不合格，不予录取。

2、专业综合面试（满分 100 分）

专业综合面试通过考生与面试老师进行交流，回答相关问题的方式进行。每位考生面试时间一般不少于**20 分钟**，考生明确表示已作答完毕的可提前结束考核。主要考查考生的专业基础知识、逻辑思维

能力、语言表达能力、分析解决问题能力、创新潜质、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心理素质等综合素养。专业综合面试成绩计入复试成绩，60分以上（含60分）为合格。专业综合面试成绩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复试小组成员现场独立评分，当场给出成绩和评语，工作人员对复试情况要有记录，面试现场记录不得更改。为保证复试成绩的公平、公正，按“复试小组去掉1个最高分和1个最低分，取平均分”的方式，计算考生专业综合面试成绩；计算后的成绩，须由面试小组所有成员签名确认。同一学科（专业类别）各复试小组的面试方式、时间、试题难度和成绩评定标准统一，并制订相应导师评分的管理办法尽量消除组间分数差异，以保障各组成成绩的科学性、有效性、公平性。

3、英语听说测试（满分100分）

英语听说测试由本学科专业2名具备较高英语听说能力的教师对考生进行英语听说能力进行测试。主要测试考生应用英语进行交流的能力，以口语对话形式考察学生英语听说能力，每位考生测试时间一般不少于10分钟，考生明确表示已作答完毕的可提前结束考核。两名教师分别独立打分，取平均分作为考生的英语听说测试成绩，成绩计入复试成绩，低于60分为不合格，不予录取。

4、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

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由学院党委书记负责组织具有学生工作和心理咨询工作经验的教师完成。主要考核考生本人的现实表现，包括考生的政治态度、思想表现、道德品质、遵纪守法、诚实守信等方面。各学院考核时应将考生诚信状况作为思想品德考核的重要内容和录取的重要依据。考生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结果以合格、不合格计，考核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复试全流程录音录像，复试完成后，对音像材料严格密封，按学校规定流程交学校保存。

（四）复试具体安排

1、复试流程

（1）网上提交材料

一志愿考生在**2026年3月21日12:00前**，完成材料上传和缴费工

作。调剂考生提交材料时间另行发布。

(2) 现场材料审核与身份核验

3月21日上午8:30-12:00，考生须携带资格审查材料原件（同上传至青岛理工大学硕士研究生招生管理系统中材料一致），到青岛理工大学黄岛校区1号教学楼B511教室参加现场审核。

学院对所有进入复试的考生进行身份和资格审查，不符合条件者不予复试。复试过程中发现考生有弄虚作假的，一律取消复试资格。

(3) 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

考生通过身份核验后，请携带身份证原件、初试准考证、《青岛理工大学硕士生复试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表》（上传至青岛理工大学硕士研究生招生管理系统中材料的原件），于3月21日上午8:30-12:00到青岛理工大学黄岛校区1号教学楼B506、B507、B508教室参加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

(4) 现场笔试和综合面试。

考生须在规定时间内，按学校、学院复试实施细则规定的有关笔试考试、专业综合面试和英语听说测试的要求，完成应该参加的所有考试工作。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相关考试工作的，视为自动放弃，相关考试成绩按零分处理。

2、一志愿考生复试时间

(1) 笔试安排：

笔试考试日期	考试时间	地点	考试科目	考试形式
2026年3月21 日下午	14:30-15:30	1号教学楼 B505、B506、 B507、B508、 B509、B510	思想政治理论	闭卷
	15:40-16:40		工业工程综合	闭卷
	15:40-16:40		信息资源管理	闭卷
	15:40-16:40		管理学原理	闭卷

考生参加笔试需携带身份证原件、初试准考证；以及黑色签字笔等考试用具；考生不可携带计算器进入考场。需连续参加两门科目考试的考生，《思想政治理论》交卷后不得离开考场，两门课考试中间

不再进行环境检查和身份核验。所有考试结束后，需待监考员检查试卷提交无误后，方可离开考场。

同等学力加试：

笔试考试日期	考试时间	地点	考试科目	考试形式
2026年3月21 日晚上	18:30-19:30	1号教学楼	工程经济学	闭卷
	19:30-20:30	B521	管理信息系统	闭卷

(2) 面试安排：

2026年3月22日8:30-20:00，地点：青岛理工大学黄岛校区1号教学楼按照抽取的面试顺序号参加面试（B507、B508、B509、B510、B514、B519、B521、B522、B524、B525为面试教室，B505、B506、B526、B528为候考教室）。

(五) 体检

在新生入学后，由学校医院组织，具体安排详见入学指南，体检标准按照《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执行。体检不合格者或不参加体检者，取消录取资格。

五、调剂

我院只接收英语语种调剂。调剂考生采用网络远程复试方式进行。调剂工作基本要求及工作程序等按《青岛理工大学2026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方案》、《青岛理工大学2026年硕士研究生复试调剂工作办法》、《管理工程学院2026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调剂工作实施细则》执行。

六、录取

(一) 一志愿考生成绩计算

1、复试成绩

复试成绩由笔试成绩、专业综合面试成绩、英语听说测试成绩按权重相加之和，各项成绩计算取值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复试成绩低于60分为不合格。

管理科学与工程、土木水利专业：

复试成绩=复试专业课笔试成绩(满分100分)×35%+专业综合面试成绩(满分100分)×50%+英语听说测试成绩(满分100分)×15%

工程管理、工业工程与管理、图书情报专业:

复试成绩=复试专业课笔试成绩(满分100分)×25%+思想政治理论笔试成绩(满分100分)×10%+专业综合面试成绩(满分100分)×50%+英语听说测试成绩(满分100分)×15%

2、录取总成绩

录取总成绩(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折合初试成绩(满分100分)×60%+复试成绩(满分100分)×40%

其中:折合初试成绩=(初试总分/初试总分满分)×100分

(二) 录取总成绩的排序及使用

同一学科(专业类别)一志愿考生和调剂考生根据录取总成绩分别排序,依次录取。

在规定的复试差额比例范围内,学校根据各学科(专业类别)分配名额,对符合录取条件的考生,按录取总成绩从高分到低分排序,规则如下:

- 1、不同招生学科专业分别排序。
- 2、同一学科专业全日制和非全日制专业硕士研究生分别排序。
- 3、同一学科、专业且采用不同考试科目组合的,按照科目组合录取总成绩从高到低进行排序。
- 4、同一学科专业同一复试批次的考生,按照录取总成绩从高分到低分一起排序。
- 5、“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硕士研究生招生计划”按照录取总成绩从高分到低分单独排序。
- 6、复试合格但因差额未能录取的所有调剂考生,如再次申请调剂到我校其他有缺额且笔试科目相同或相近学科(专业类别),可由考生申请、经拟调剂学院工作小组组长审核同意,无需再次复试,以最近一次复试录取总成绩参加录取排序。

(三) 拟录取名单确定

1、录取时，若录取总成绩相同则按复试成绩、初试全国统一命题科目总成绩排名顺序依次优先考虑。

2、学院根据各学科专业考生录取总成绩排名顺序由高到低，将候补录取考生按递补先后排序，并在备注中注明“候补1”、“候补2”、“候补3”…等字样，以便在拟录取的考生放弃拟录取资格或计划调整的情况下能按序补录。

3、非全日制拟录取考生应在学校规定时间内，向拟录取学院提交《青岛理工大硕士学位研究生定向就业合同（样本）》，否则取消拟录取资格。

4、学校将通过“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向所有拟录取的考生发送待录取通知，考生须在待录取通知规定的时间内网上回复确认，逾期视为自动放弃待录取资格。放弃的录取资格名额，由学校从参加同一批次复试的候补录取考生按递补先后顺序拟录取。

七、附件下载

相关附件请到青岛理工大学研究生处网站下载。下载地址：

<https://yjsh.qut.edu.cn/info/1207/3238.htm>

八、相关工作制度

相关工作制度按照《青岛理工大学2026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方案》执行。

学校纪检监察机构和研究生处负责对相关举报的受理工作，学院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小组对本学院考生的复试负责，并负责对考生提出的有关疑问做出必要的解释。

学院复试咨询电话：0532-86875755，张老师

举报受理电话及邮箱：

纪检监察部门：0532-85071099，jiwei@qut.edu.cn。

研究生招生办公室：0532-85071303，yzb@qut.edu.cn。

管理工程学院：0532-86875173，glxy@qut.edu.cn

九、本细则由青岛理工大学管理工程学院负责解释。

青岛理工大学管理工程学院

2026年3月16日